

第一食堂改造项目工进度款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填报日期：2024年2月22日

项目名称			第一食堂改造项目工进度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	190	10分	100%	10	
			财政拨款（州本级资金）		190	190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推进普通高中学校扩容建设，持续改造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为学生提供安全舒适的学习和生活环境				目标1：推进普通高中学校扩容建设，持续改造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为学生提供安全舒适的学习和生活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第一食堂改造项目	规划建筑面积约9694m²	规划建筑面积约9694m²	10	10			
		质量	维修改造工程项目验收合格		100%	已完成该阶段验收	10	10		
		时效	维修改造项目实质性开工建设		2022年9月	已开工	10	10		
			维修改造工程项目投入使用		2023年9月	已投入使用	10	10		
	成本	维修改造普通高中教育发展		190万元	19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项目学校基本办学条件		不断改善	改善中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 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袁小玲

联系电话：18798885972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录播室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填报日期：2024年2月22日

项目名称		录播室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4	85.4	10分	100%	10
		财政拨款(州本级资金)		85.4	85.4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经费用于多功能教室改扩建项目			已完成多功能教室改扩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购置都匀一中教室功能室改扩建相关设施设备	1批	已完成相关设备设施购置工作	10	10	
			都匀第一中学教室功能室装修改造	改造教室2间	已完成改造教室2间	10	10	
		质量	教室功能室及附属设施升级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教室功能室改扩建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	教室功能室改扩建项目成本	84.5万元	84.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有利于实现‘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推动校园数字化建设和课堂改革,优质教学资源的储备与共享	100%	已完成	15	15	
			便于学校师生老师们进行校级交流活动。同课异构活动,探索更新型的教学、学习方法。推动了校园数字化建设和课堂改革,加快现代化教育技术发展	≥3年	已完成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都匀第一中学师生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袁小玲联系电话：18798885972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课题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填报日期：2024年2月2日

项目名称		课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0分	100%	10
		财政拨款(州本级资金)		3	3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共支出4个专项课题(一、二批)			共支出4个专项课题(一、二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第一批陈光玲老师1个专项课题	共支持1个课题实施研究	实际支持1个课题实施研究	10	10	
			第二批叶苗、胡炜、陈亚莉老师3个专项课题	共支持3个课题实施研究	实际支持3个课题实施研究	10	10	
		质量	项目学校质量提升	课题验收合格, 课题团队教师队伍教学质量明显提升	课题团队教师队伍教学质量所有提升	5	5	
			教学团队研究	陈光玲、陈亚莉、胡炜、叶苗课题团队教师教学业务校验收水平明显提升	课题团队教师教学业务有所提升	5	5	
		时效	第一批完成验收	2021年4月-2024年7月	未到验收时间	5	0	
			第二批完成验收	2021年12月-2025年1月	未到验收时间	5	0	
		成本	4个专项课题	3万元	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项目学校内涵发展	特色明显存在	已完成	15	15	
			教育教学质量提升	质量明显提升	已完成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学校、学生满意度	大于80%	80%	10	10	
总分						100	9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袁小玲

联系电话：18798885972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填报日期：2024/02/05

项目名称			保安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2]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0000	833000	833000	10	100%	10
			财政拨款：	840000	833000	833000	-	-	-
			-----本级安排：	840000.00	833000	8330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经费用于安保人员经费				该i项目全部用于支付保安人员经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	=28人	28人	10	10		
		质量指标	保安工作要做到校园内及校园周边安全保障	=100%	100%	10	10		
			让寄宿学生有好的生活和学习环境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2023年12月底前	已于2023年12月底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安保人员	83.3万元	83.3万元	5	5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内师生安全有保障；寄宿制学生住宿条件和环境得到进一步提升	努力办人民满意的学校，全力打造黔南高中教育品牌	已完成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寄宿学生住宿满意度，保障校园安全	一年	已完成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教师、师生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 分						90	100		
自评 结论	优								

联系人：袁小玲

都匀一中老校区校舍改造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填报日期：2024年2月22日

项目名称		都匀一中老校区校舍改造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10分	100%	10
		财政拨款(州本级资金)		50	50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资金用于清偿拖欠工程款			已用于偿还拖欠工程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列入拖欠企业台账中工程欠款项目个数	1个	1个	15	15	
		质量	无歧义的项目清偿率	100%	清偿率达到100%	15	15	
		时效	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	已完成	10	10	
		成本	清偿欠款	50万元	5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减少债务压力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债务压力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债权人满意度	98%	满意度达到98%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袁小玲

联系电话：18798885972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填报日期：2024年2月22日

项目名称		都匀一中消防设施及校园维修改造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0	10分	0	0
		财政拨款 (州本级资金)		10	0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开展改造方案编制	方案1份	未完成	5	0	因资金下达较晚，项目未实施
			开展图审费用	图纸审查报告1份	未完成	5	0	
			完成改造造价评审	评审报告1份	未完成	5	0	
		质量	完成改造方案、图纸审查和造价评审	完成并通过审查	未完成	10	0	
		时效	完成改造方案、图纸审查和造价评审	2023年12月31日	未完成	10	0	
		成本	全过程前期工作经费	10万元	未完成	15	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改善都匀一中受教育环境，有效提高学生文化水平	显著提升	未完成	15	0	
		可持续影响	提高学生受教育水平	逐年提升	未完成	15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受教育满意度	≥90%	未完成	10	0	
总分						100	0	
绩效结论	差							

联系人：袁小玲

联系电话：18798885972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都匀一中新校区建设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填报日期：2024年2月2日

项目名称		都匀一中新校区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10分	100%	10
		财政拨款(州本级资金)		50	50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资金用于清偿拖欠工程款			已用于偿还拖欠工程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列入拖欠企业台账中工程欠款项目个数	1个	1个	15	15	
		质量	无歧义的项目清偿率	100%	清偿率达到100%	15	15	
		时效	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	已完成	10	10	
		成本	清偿欠款	50万元	5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减少债务压力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债务压力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债权人满意度	98%	满意度达到98%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袁小玲

联系电话：18798885972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都匀一中新校区建设项目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填报日期：2024年2月2日

项目名称			都匀一中新校区建设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0		1461.22	1461.22	10分	86%	8.6		
			财政拨款（州本级资金）					1700		1461.22	1461.22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按时偿还2023年都匀一中新校区建设项目贷款本息 目标2：维护学校信用水平，使学校信用水平保持良好					本年我校按时偿还本金和利息，有效维护学校信用水平，使学校信用水平保持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支付贵州银行都匀一中新校区建设项目贷款本息		100%	完成2023年新校区还本付息资金		10	10					
		质量	按贵州银行提供的债务还本付息通知书要求足额支		100%	已足额支付		10	10					
		时效	支付时间		2023年12月底前	2023年12月底前完成		10	10					
		成本	本金		≤200万元	100万元		10	5					
			利息		≤1500万元	1361.22万元		10	9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维护信用水平		持续维护信用水平良好	信用水平良好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贵州银行满意度		≥98%	满意度达到98%		10	10					
总 分								100	92.6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袁小玲

联系电话：18798885972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教育精准扶贫普通高中学生资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第一中学

填报日期：2024年02月22日

项目名称			教育精准扶贫普通高中学生资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第一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22	33.2	10分	82.50%	8.25
			财政拨款（州本级资金）		40.22	33.2	—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就读高中至本科阶段贵州省户籍脱贫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按规定获得扶贫专项助学金和免（补助）教科书费、住宿费、学费帮助其顺利完成学业				就读高中至本科阶段贵州省户籍脱贫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按规定获得扶贫专项助学金和免（补助）教科书费、住宿费、学费帮助其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资助人数	约390人	已资助大约390人	10	10		
		质量	脱贫户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	应助尽助	已完成	10	10		
		时效	省内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就读脱贫户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学生）资助时间	入学报到时，按资助标准免除教科书费、住宿费、学费、扶贫专项助学金按学期发放	按标准减免，按时发放	10	10		
			省外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就读脱贫户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学生）资助时间	资助金一次性发放	按规定及时发放	10	10		
		成本	州级配套	40.22万元	33.2万元	10	8.2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教育公平	得以保障	教育公平得到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贫困家庭及学生获得感	≥85%	贫困家庭及学生获得感大于等于85%	10	10		
总 分						100	96.5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袁小玲

联系电话：

18798885972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普通高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填报日期：2024年2月22日

项目名称		普通高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	32.36	10分	62.23%	6.2
		财政拨款(州本级资金)		52	32.36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就读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贵州省户籍脱贫家庭学生按规定免(补助)学费、教科书费、住宿费,发放专项助学金和帮助他们顺利完成学业。			就读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贵州省户籍脱贫家庭学生按规定免(补助)学费、教科书费、住宿费,发放专项助学金和帮助他们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资助人数	约370人	370人	10	10	
		质量	脱贫户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	应助尽助	已完成本学期贫困户家庭学生的资助	10	10	
		时效	省内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就读脱贫户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资助时间	入学报到时,按资助标准免除教科书费、住宿费、学费,扶贫专项助学金按学期发放	已在入学时,按规定免除学费、住宿费、教科书费;及时发放扶贫专项助学金	10	10	
			省外高中至本科阶段学校就读脱贫户家庭学生(原农村建档立卡学生)资助时间	资助资金一次性发放	按规定发放	10	10	
		成本	州级配套	52万元	32.36万元	10	5	该项目资金为2023秋季到春季的资金,需预留19.64万元到2024年春季学期发放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教育公平	得以保障	已完成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贫困家庭及学生获得感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1.2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袁小玲

联系电话：18798885972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填报日期：2024年2月2日

项目名称		人才发展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09	56.09	10分	100%	10
		财政拨款(州本级资金)		56.09	56.09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2022年度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已用于发放2022年度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2022年高层次人才人数	146人	146人	10	10	
			2022年度攻读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学费资助人数	2人	2人	10	10	
		质量	发放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发放时间	2023年10月底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	2022年高层次人才补贴	54.53万元	54.53万元	10	10	
			2022年度攻读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学费资助	1.66万元	1.6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激励学校教师提升自身专业水平	有效提升	得到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高层次人才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袁小玲

联系电话：18798885972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 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填报日期：2024/02/05

项目名称		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2]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02000	4702000	4702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4702000	4702000	4702000	-	-	-	
		-----本级安排:	4702000.00	4702000.00	47020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该项目经费用于公用经费支出, 不包含基建项目建设和人员经费支出。 目标2: 解决学校水电费及邮电费、办公费、差旅费、专用材料、维修费等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及设备购置。 目标3: 为我校正常运转作保障, 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支出的费用, 为扩大招生规模奠定基础。			目标1: 该项目经费用于公用经费支出, 不包含基建项目建设和人员经费支出。 目标2: 解决学校水电费及邮电费、办公费、差旅费、专用材料、维修费等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及设备购置。 目标3: 为我校正常运转作保障, 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支出的费用, 为扩大招生规模奠定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	=4702人	4702人	10	10		
			质量指标	让教师和学生有好的生活和学习环境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2023年12月底前	已在2023年12月底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劳务费	=5万元	19.5万元	2.5	2.5	根据实际发生情况以及工作开展所需费用进行调整	
			设施设备维修维护费用	=41.4万元	43.56万元	2.5	2.5		
			咨询费用	=10万元	0.5万元	1.5	0		
			活动费、购教具图书等其他费用	=80万元	72.78万元	2.5	2.27		
			开展教师培训活动	=30万元	30万元	2.5	2.5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	1		
			办公用品	=5万元	17.21万元	2.5	2.5	根据实际发生情况以及工作开展所需费用进行调整	
	水电费开支	=275万元	270.39万元	2.5	1.97				
	差旅费	=25万元	16.26万元	2.5	1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质量	努力办人民满意的学校, 全力打造黔南高中教育品牌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教学环境, 打造省级一类示范性高中	长期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教师、学生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90	96.24		
自评结论	优								

联系人：袁小玲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2]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年度资金总额:	2360000	2340060.5	2340060.5	
			财政拨款:	0	0	0	
			-----本级安排:	0	0	0	
			-----其中: 上级补助:	0	0	0	
			其他:	2360000	2340060.5	2340060.5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该项目经费用于购买服务物业管理人员支出。				该项目均用于支付管理人员费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物业人员	=52人	52人	10	10
		质量指标	保安工作要做到校园内及校园周边安全保障	=100%	100%	10	10
			让寄宿学生有好的生活和学习环境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2023年12月底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费	234.01万元	234.01万元	5	5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校园内师生安全有保障; 2、寄宿学生住宿条件和环境得到进一步提升。	努力办人民满意的学校, 全力打造黔南高中教育	优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寄宿学生住宿满意度, 保障校园安全。	一年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教师、学生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 分						90

普通高中教育发展省级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填报日期：2024年2月2日

项目名称		普通高中教育发展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0	10分	0%	0
		财政拨款		500	0	—	—	—
		其中：上级补助		500	0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普通高中学校扩容建设，持续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助推减少56人及以上大班额，为高考综合改革提供资源保障，促进高中阶段毛入学率稳步提升。			推进普通高中学校扩容建设，持续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助推减少56人及以上大班额，为高考综合改革提供资源保障，促进高中阶段毛入学率稳步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支持1所高中维修改造建设	按时完成备案数	已完成备案，项目正在实施中	10	5	因2023年我校无专职的项目工作人员，开展工作较为滞后，导致该项目在2023年已完成了项目前期备案工作，项目正在实施中，尚未达到验收和支付条件。
		质量	维修改造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尚未验收	10	5	
			购置设施设备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	尚未验收	10	5	
		时效	完成时效	秋季学期	项目正在实施中	10	5	
		成本	普通高中教育建设	500万元	0万元	10	0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	助推56人及以上大班额	减少	有效减少56人及以上大班额	10	8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提升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得到提升	10	8	
			项目学校基本办学条件	不断改善	我校基本办学条件得到改善	10	8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85%	受益学生满意度达到85%	10	10	
总分						100	54	
绩效结论	差							

联系人：袁小玲

联系电话：18798885972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填报日期：2024年02月22日

项目名称		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4	1.38	10分	35.03%	3.5
		财政拨款		3.94	1.38	—	—	—
		其中：上级补助		3.94	1.38	—	—	—
		本级安排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促进预科教育基地建设实施2. 提升预科教育基地教育教学、校园文化、校园安全等基础设施			1. 促进预科教育基地建设实施2. 提升预科教育基地教育教学、校园文化、校园安全等基础设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三教理念下培养高中生数学核心素养案例研究项目数	1个	1个	20	20	该项目验收时间为2025年，还未到验收时间，预留部分资金到后期开展活动。
		质量	三教理念下培养高中生数学核心素养案例研究项目合格率	100%	已部分完成	10	5	
		时效	完成验收	2025年底	已部分完成	10	5	
		成本	专项课题成本	3.94万元	1.38万元	10	3.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教育教学质量	稳步提升	得到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77	
绩效结论	中							

联系人：袁小玲联系电话：18798885972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上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填报日期：2024年02月22日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中央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7	2.07	10分	100.00%	10
			财政拨款		2.07	2.07	—	—	—
			其中：上级补助				—	—	—
			本级安排		2.07	2.07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全日制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助学金资助				用于全日制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助学金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都匀一中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都匀一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1506人	都匀一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1506人	10	10		
		质量	家庭经济困难和“四类生”	免学费按收费标准免除、助学金按家庭情况分档发放，人均每学年2000元	根据规定免除学费和发放助学金	10	10		
		时效	资金发放时间	学期结束前	已于学期结束前发放完成	10	10		
			州级资金	2.07万元	2.07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为社会培养高级人才	已完成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袁小玲

联系电话：18798885972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学生资助补助中央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填报日期：2024年2月2日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补助中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27	29.27	10分	100%	10
		财政拨款		29.27	29.27	—	—	—
		其中：上级补助		23.42	23.42	—	—	—
		本级安排		5.85	5.85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全日制普通高中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助学金资助			已用于全日制普通高中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助学金资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补助都匀一中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	在校生2780人	已补助在校生2780人	10	10	
		质量	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应助尽助	已完成本学年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	10	10	
		时效	资金发放时间	学期结束前	已按规定在学期结束前完成	10	10	
		成本	上级资助	23.42万元	23.42万元	10	10	
			州级资金	5.85万元	5.8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得到保障	让本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受助学生满意度达到90%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优							

联系人：袁小玲

联系电话：18798885972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填报日期：2024/02/05

项目名称		学校保安安全维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2]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教育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都匀第一中学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0000	2111000	349130	10	16.54	1.65
		财政拨款:	0	0	0	-	-	-
		-----本级安排:	0	0	0	-	-	-
		-----其中: 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2200000.00	2111000	34913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该项目经费用于学校保安全运转。 (1) 2#挡土墙维护加固; (2) 学生公寓维修维护; (3) 教学设备正常维护费用(教室、阶梯教室、会议室、安保、网络、维修配件及工具); (4) 华为模块化机房(网络中心、数据中心、监控存贮、高考存贮、设备更换); (5) 网络运行及网络安全(网站、教育教学管理平台、域名注册、漏洞扫描、设备升级); (6) 空气源维修维护; (7) 消防设施维修维护; (8) 校大门维修维护; (9) 污水处理。			目标: 该项目经费用于学校保安全运转。 (1) 2#挡土墙维护加固; (2) 学生公寓维修维护; (3) 教学设备正常维护费用(教室、阶梯教室、会议室、安保、网络、维修配件及工具); (4) 华为模块化机房(网络中心、数据中心、监控存贮、高考存贮、设备更换); (5) 网络运行及网络安全(网站、教育教学管理平台、域名注册、漏洞扫描、设备升级); (6) 空气源维修维护; (7) 消防设施维修维护; (8) 校大门维修维护; (9) 污水处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校园维修维护的次数	≥20次	10次	10	5	年初预算申报的项目部门未实施
			保安工作要做到校园内及校园周边安全保障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让寄宿学生有好的生活和学习环境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2023年12月底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保安全维修	211.1万元	34.93万元	5	0.83	年初预算申报的项目部门未实施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校园内师生安全有保障; 2、寄宿学生住宿条件和环境得到进一步提升。	努力办人民满意的学校	优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寄宿学生住宿满意度,保障校园安全。	长期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教师、学生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 分						90	82.48	
自评结论	良							

联系人：袁小玲